史海钩沉

小人物亦有千秋

♣ 刘元昊

在猛将如云、英雄辈出的三国时期，人气值较低的廖化略显逊色，民间一句“蜀中无大将，廖化作先锋”，便通俗易懂地道明了廖化的尴尬定位——担当重任却比较平庸，但这位在人们眼中的平庸之辈却也是蜀汉集团中不可缺少的角色，甚至一度成为蜀汉重要的支柱，这个“小人物”也有一段可歌可泣的传奇经历。

廖化的事迹在《三国志》中记载并不多，可能陈寿也不看好他吧，况且蜀汉人物的传记本来就少，廖化就更难谋求一席之地了，通过其他人物的传记和《华阳国志》中的部分记载，我们可以勾勒出廖化完整的人生轨迹。

廖化出生于名门望族之家，并非《三国演义》中所写为黄巾余部。刘备占据荆州后，廖化在关羽帐下担任主簿，主簿属文职，再结合廖化的出身，此时的他应是温文尔雅的士人形象，荆州是廖化仕途的开始，也是重要的转折点，倘若天下无事，他很可能会做一辈子文官，碌碌无为，淹没在历史长河中。

生存于乱世，既是挑战也是机遇。公元219年，关羽战败身亡，廖化所幸没有葬身战火，但已身陷东吴，此时廖化面临重要选择，是宁死不屈，为关羽尽忠呢？还是像糜芳、傅士仁那样投降东吴，苟且偷生呢？廖化追随关羽多年，关羽也视其为心腹之人，因此他策划了诈死之计瞒过东吴，背上母亲返归蜀汉。廖化此举既不失气节，又保住了性命，这段富有传奇色彩的经历为廖化的仕途开辟了新的天地。

公元222年，刘备统率大军在东征途中与廖化相遇，得知他的经历后非常高兴，马上封他为宜都郡太守，廖化作为荆襄集团中为数不多的幸存者和关羽的贴身小弟，自然得到了刘备的赏识和重用，正所谓大难不死必有后福，廖化以武将的身份随军出征。历史的车轮继续推进，蜀汉在荆楚之地再次遭遇惨败，廖化随残部入蜀。不久刘备病死，刘禅继位，廖化拥有了新的头衔——前朝老将。

诸葛亮五伐中原为廖化提供了建功立业的机遇，廖化的地位继续提升，先是担任丞相参军，然后在北伐过程中担任广武都督、阴平郡太守，为诸葛亮扼守咽喉之地，公元238年，雍州刺史郭淮派遣两支军队夹击廖化，廖化以少胜多，大败魏军，还斩杀了魏将王赟，久经沙场的廖化已经彻底弃文从武，成为独挡一方的统帅。

身体是革命的本钱，奈何蜀汉大将大多数短命而亡，但廖化的身体却相当健康，诸葛亮死后，年近五十的廖华成为蜀汉的中流砥柱，担任右车骑将军，兼并州刺史，封中乡侯。论地位，他仅次于姜维，论资质，他比姜维、夏侯霸、王平、张翼等人都要老，他既是荆州老臣，又是开国元勋，还是北伐名将，根红苗正而又战功赫赫，同样也是蜀汉集团中年龄最大的成员，在后来的成都武侯祠中，塑有十四个武将雕像，称作“武将廊”，廖化塑像位居第八，仅次于黄忠。在蜀汉后期长达二十多年的征战中，廖化不辞劳苦，或身先士卒，充当先锋，或坐镇中军，运筹帷幄，成为大将军姜维的得力助手。

姜维凭一州之地九伐中原，虽然重创了曹魏，但蜀汉国力也日益衰败。蜀汉灭亡之际，廖化虽为白发苍苍的老人，但毅然决然地追随姜维试图力挽狂澜，作最后的战斗，姜维自尽后，廖化很快也抑郁而亡。

灯下漫笔

古老的村寨

♣卞 卡

我的村子很古老。离开村子前，随家人去祠堂祭祖。那时祠堂廊柱上镌刻的楹联已残缺不全，只有上联“自洪洞迁荥地八百余载”。这表明，老祖宗是从山西洪洞县迁徙到古荥阳的。古荥阳在黄河南岸，我村在黄河北岸，离荥阳境内的邙山最东端约20华里。“荥地”即今日隶属荥阳市的广武镇，村子为什么隔河相属，没有记载。

村子距黄河直线距离10华里。历史上，我们那一带被称为黄河故道，意味着黄河泛滥后曾在那里滚动。水退后，低洼的地方水流不走，留下片片沼泽，水深的地方聚而成坑，雅称为池塘，据说村里的几个池塘，就是那样逐渐形成的。

为官一任，造福一方。不知从哪朝哪代开始，为防止黄河水再度淹没我们那一带的村子，当政者聚群力而修筑村寨，同我村并行的几个村子，都有了宽厚高大的寨墙。再往后，又修了蜿蜒数百里苍茫浑厚的黄河大堤作为屏障，承载着历史，雄踞在那里，保黄河安澜。

打从我记事的时候，我村的寨墙已残缺不全，西边和北边变成了不高又不宽的土岭，而且有几个很大的豁口，只有南边和东边的寨墙还相对完整。据村里一代一代老辈人口传，原来的寨墙不仅高大宽厚，四边都有砖砌的寨门，水来了，堵寨门可阻水进村、盗匪袭扰，从寨门和寨墙上都可围剿。

往前推不知多少年，村内大户人家把寨墙分成了若干段，分而治之。这样做当然有弊端，好处是有了“家”的寨墙就有人专门管理，寨墙不再遭毁坏。

乡亲们勤劳务实，那些有了一段“自家”寨墙的人家，在寨墙和寨坡上栽了许多树，经多年侍弄，都长得高大粗壮。他们还在寨墙上栽植了几个果园。从春三月开始，春风化雨，满寨墙的树开始萌动，继而由嫩绿、浅绿变深绿，郁郁葱葱，缠绕在寨墙上。果园里的花也次第绽放，白的花，红的花，黄的花，紫的花，姹紫嫣红，同满寨墙的绿相辉映，把村子装点得很美。

因为树多，便有很多鸟来栖息，最多的是乌鸦、喜鹊，还有斑鸠、啄木鸟和俗称“吃杯茶”的鸟，有时甚至能见到满身华丽羽毛的鸟，有人说那是凤凰。它们在树上搭建了许多窝，夏天鸟窝被绿叶遮掩着，冬天树叶落了，鸟窝裸露出来，黑乎乎一片，在风雪中迎鸟儿起起落落。

鸟儿成了乡亲们的伴侣，清晨，天刚蒙蒙亮，鸟儿便开始歌唱，有独唱，也有合唱，歌声有的沙哑，有的清脆，有的婉转，有的还拖着花腔。乡亲们从鸟的歌唱中醒来，开始忙碌的一天。傍晚时分，鸟儿归巢了，一群一群的，一边鸣叫，一边在村子上空盘旋。炊烟从一个个农家小院升起，颜色淡淡的，如果没有风，就在村中轻轻弥漫。鸟儿在炊烟中悠闲地飞翔、鸣叫，酷似一幅流动的画，在村子上空飘浮。

我离开村子已多年，世事沧桑，村子发生了很大变化，格局远非我心目中昨日的村子。欣慰的是，改革开放的东风劲吹，神州大地无处不飞花。存在决定意识，人们的思维方式和观念形态发生了质的飞跃。尤其是几座黄河大桥的相继建成，使我村到郑州的时间，从原来的步行再转乘火车需近一天，缩短为车程不足一小时。出行方便了，便见多识广，视野开阔，思路活泛，乡亲们根据自身条件和可利用资源，书写自己的畅想曲，播撒希望的种子，生活得到很大改善。

说来有趣，我最近竟做了一个梦，昨日的寨墙，寨墙上的树，树上的鸟窝，满天飞的鸟，鸟的鸣唱，果园里的花，池塘里的芦苇，农家小院里飘出的炊烟，全在梦中出现了，而且同我儿时见到的景象十分相近。这能是我的一抹乡愁？如果是，这个乡愁凝聚着我纯真而深沉的情结，浓得化不开的思念令我沉醉！

村子是个大村，两千多口人。我曾想，如果寨墙还在，寨墙上的树依然郁郁葱葱，定会有更多的鸟在那里搭窝栖息，其本身就是一景。还有七八个池塘在村中缠来绕去，略加整治，就能出现小桥流水人家景观。几个池塘中有茂密的芦苇，芦苇收割后，塘水结了厚厚的冰，是天然的滑冰场。冰化了，池塘又成了垂钓的场所。村里还有两座石牌坊，高大威严，矗立在村中央，显示着村子的古老。毫不夸张地说，那时的村子无疑是观光休闲的好去处。

土生土长的农村人，一旦有机会，总会依各种契机，离开自己的村子，到外边闯荡世界。但是不管走多远，村子总是自己的根，只要在村子里长出记忆，就不会忘记在村里曾经留下的身影和行走的足迹，还有那些熟悉的乡亲们的音容笑貌，甚至他们之间发生过的爱恨恩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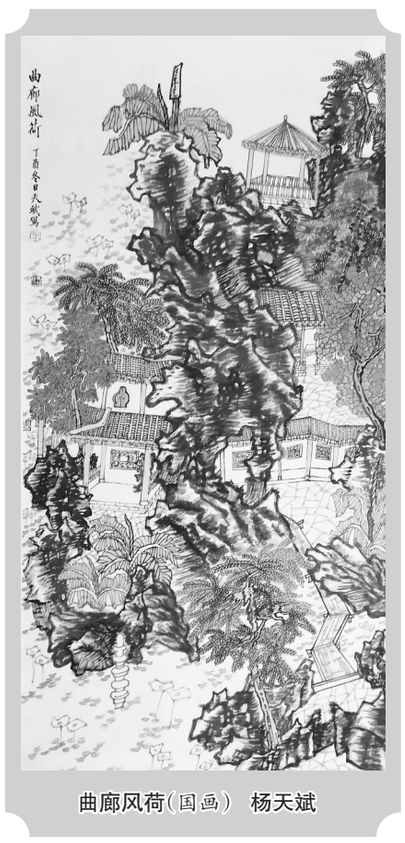

曲廊风荷（国画） 杨天斌

回望故乡

春天的温暖

♣ 王留强

家乡，是我们青春年少时从这里出发，又终生思念的魂牵梦萦之地。初春的周日，阳光灿烂，我踏上了久别的回乡之路。

进村的路，已经改扩建成宽阔平坦的标准双车道。大路两旁桃花怒放，争奇斗艳，初春的气息有意无意地搔弄着我的双颊，令人心旌荡漾。

缓缓上了水库路，熟悉的静肠河在我面前铺展开来。下了车，我的目光追抚着阳光下温润的河水。宽阔的水面像一块碧绿的翡翠，清澈于襟袖间，令人心魄摇荡。粼粼波光中，有鱼儿在水面跳跃，在阳光的反射下，飞跃抖动的鱼鳞亮得晃眼。我出神地望着河面，盯着那一只只跳出水面又没入水中的鱼儿，仿佛看到那个岁月少年顽皮戏水的影子。河边是一条朱丹色观景长廊，曲曲折折紧倚水岸。五颜六色的游船静静地泊靠于岸边，等待一种邂逅。

上了河堤，回首北望，我惊叹于大地上成片成片的金黄了。虽然我早就获知家乡举办油菜花节的消息，但还是被这浩瀚的花海深深震撼。轿车若小船般穿行于油菜花海，花香随之浸入车窗，润上鼻腔，沁人心脾。泊车缓行，我们像一只只蝴蝶翻飞于这一望无际的金黄色田野，嗅闻着这丝丝花香，采撷着甜蜜和快乐，周身沐浴着温暖醉人的阳光，一种世外桃源物我合一的感觉瞬时充溢心间。

这是油菜花节开幕的前一天，上午十时许，街头田间已然人头攒动，热闹起来。这个有着近二十年盛誉的全国文明村，规划齐整的民居，干净整洁的街巷，家乡独有的自豪感油然而生。村东文化广场搭就的戏台上，亲切熟悉的豫剧唱腔和着锣鼓丝弦声声，吸引了十里八乡的村民前来聚首畅听。村北农耕博物馆的水车悠悠地转动着时光，鼎鼎大名的汝瓷作品在博物架上散发着昔日的皇家气息，年轻的男女网红激情直播着眼前的喜悦和幸福。村西的多肉观光植物园和城市菜园，新鲜了城市人渴望的双眸，农家院满载乡愁的外婆菜勾绊住了外来游客的脚步。

走在宽阔炫彩的街道上，我努力追寻儿时的梦。曾经熟悉的树木，熟悉的房屋，熟悉的街道，熟悉的人，都变得陌生和新鲜。许多年前的老街和眼前的乡村新景，在我的脑海里频繁地闪回和切换。那个风雨年代的土坯烂草房已经被摄入历史相册，那种饥肠辘辘的困顿日子已经成为久远往事。

在我的家乡，这个弥漫着花香的俊美小村，我又一次感受到了春天的温暖，感觉到了一股向上的力量。

对弈图（国画） 闫天友

新书架

《认识世界》：写给大众的哲学史

♣ 胡珍珍

《认识世界》的作者，德国目前最受欢迎的“现象级”哲学教授理查德·大卫·普莱希特，是德语地区最受欢迎的知识分子之一、德国新一代哲学家的代表人物。普莱希特主张哲学必须走出象牙塔，与大众对话，保持现实关怀。他在学院派哲学之外开辟了新的道路，频繁出入于公共场合，凭借极富魅力的表达深受德国大众喜爱。他写作的超级哲学畅销书《我是谁？如果有我，有几个我？》，已在多达35个国家出版，仅在德国销量就已超过了200万册。

面向大众书写哲学史，《认识世界》一改以往哲学书的艰深晦涩，采用通俗易懂、生动流畅的语言，避免内容过于专业。如作者自己所说，“所有哲学最终都不只是专业知识的获取”。普莱希特甚至把哲学写成了连载小说一样：跟随着历史的前行与时代的律动，一位位哲学家依次登上舞台。这本以生动、流畅的文风承载思想的作品，通俗、好读、易懂，适合所有读者阅读。有的哲学书让人感觉站在橱窗之外，而《认识世界》让人感到身处剧场。这本书没有讲大套的哲学理论，而是让哲学重新回到历史现场与生活之中，带领我们更清醒明达地看待这个世界。

人与自然

倾听雨韵

♣ 刘传俊

《诗经》里有一首萦耳的诗《氓》中云：“桑之落矣，其黄而陨。自我徂尔，三岁食贫。淇水汤汤，渐车帷裳……”值得炫耀的是，多年来我得以生活在自北而南欢畅奔腾的淇河岸畔的一座城市，醉美在淇水浅吟低唱的润泽之中。紧挨所居楼院北有条人工渠，原是将淇河水提升过来灌溉农田用的，后拓宽改造成了贯穿城市东西有二十几米宽的景观渠。我与淇水更亲近了。

我常到这条人工渠旁晨练，听鸟语闻花香，揽得灵气洗心濯脑。流经这段渠里的“淇水”，几乎与两岸渠崖持平。渠侧铺设着一条两米多宽的橘红色橡胶步道。步道外沿，种植着婀娜旺盛的垂柳、雪松、银杏、玉兰、海棠、紫丁等树木及迎春、月季、连翘、麦冬等数种花草。

谷雨节清早，我像往常一样走出家门。出乎意料，外面竟淅淅沥沥下起了小雨。这雨应该是后半夜悄悄落下的，因午夜时分我入睡时，天空还晴朗着呢。转身取伞，径直向老地方走去。千余米的健身步道上空无一人。平日这个时候，在桥头打拳、弹唱的市民不见了踪影。唯有我独自撑一把红白布块组合的雨伞，徜徉在湿漉漉的步行道上。那伞犹如一朵硕大柔润的花儿，盛开在我的头顶，也盛开在这情意绵绵的春雨里。寂静的时空是难得的约见，十分便于我听雨，听宁静，听世界，听天空巨大的手掌用纤指弹奏出的春的序曲，听大地的回应。那雨，沙沙，绵绵，蒙蒙，茫茫，宛若上苍恩赐予万千生灵的密码，神奇，委婉，深奥。也许只有抑制住内心深处的浮躁和轻狂，虔诚地敞开心扉，才能真切地聆听到那一滴滴一声声一阵阵空灵、舒展、自由和畅快。

走在绿意婆娑的垂柳下，雨声滴滴答答，曼妙地敲打着我撑开的伞，如一款横空出世的崭新的打击乐器奏出的舒缓轻灵的音符，应和着我不疾不徐的脚步。垂下的柳枝梢头嫩芽尖尖悬挂着的那玲珑剔透的雨珠，叶片不堪重负了，欢快地跑到身前身后，脚左脚右。行走在细雨轻烟笼罩之中，我的内心世界平静得如同眼前的渠水，清湛湛波澜不惊；纯净得如同柳叶尖端透明的雨滴，不惹一丝尘埃。我仿佛远离了世事的喧嚷嘈杂，一下子沉浸到不知愁滋味的童真时光而不能自抑。眼前轻盈的雨点、一渠流动的清欢不属于现世，而独属轮廓于另一个境域的存在。

伸展于渠水之上的美少女发辫似的柳枝，枝尖轻轻地亲吻着水面，浅绿的柳叶眉可人至极，好像不是从柳枝上垂挂下来的，而是从淇水里缓慢生长出来的。那从芽尖端坠入渠面上的雨滴，浑然天成，妙趣横生，似有声又似无声，似有形又似无形，若紫燕展翅掠过水面，赛蜻蜓轻盈戏水玩耍。点点雨滴，携带着生存的绿意，心灵的仰慕，智慧的光束，激情的礼赞，从从容容，坦坦荡荡，与日夜奔涌的淇河水融为一体，生生不息，青春永驻。忽然有一种幻觉闪现脑际，这雨点，这渠水，以及渠水两岸的花草树木，似乎让我领略到了唐诗宋词里漫溢出来的飘逸灵秀之美……有调有韵，有板有眼，有色彩，有情趣，或叙事，或抒情，或白描，或状物，或歌吟，情酣意畅。这春意春暖里滴滴答答的雨点是逗号，是冒号，是省略号……表达着神秘莫测的一腔夙愿，演绎着憧憬百花盛开丽日里的一种神往。那低垂于水面上的柳枝，不正是自自然然款款徐徐生发出的感叹号吗？感叹号下方的圆点，是雨点，更是纯洁无瑕的童心。

往日，我只在这段渠边散步个把小时便回归，而这天，我足足用了比平时多两倍的时间。是婉转缠绵的春雨，乃至春雨里的迷离景色，留住了我不思归的脚步。

走在蒙蒙细雨中，我想到务农的前辈积累的农谚：谷雨时节种谷天，南坡北洼忙种棉。水稻花生早种上，地瓜栽种适提前。闲地芝麻和黍稷，深栽茄子浅栽烟。谷雨过后，农人又活跃在广阔的田野里犁耙种植，抢墒情趁地温将希望的种子播进沃土，等待收获累累的果实。

丰硕的梦想，应该从“谷雨”开始。我和天底下所有的农人怀揣同样的热望。

连 载

我少年丧父，上边没有兄长。二姨家的表哥虽然很疼我，但表哥是个懦弱的人，他疼爱我，但他没有疼我的能力和资本。李轩给我了亦兄亦父的感觉，他让我无原则地信服，他不露声色就能为我撑起一片天。打相识起我就称呼他轩哥，我们一起商谈业务时被好多人误认为亲兄妹。我自己也觉得很亲，和他甚至比我的亲姊妹都亲近。

我和轩哥深谈了一次我父亲母亲的故事。我父亲的失败，我母亲一生难以平复的怨愤，很多事情，其实我自己都没理清楚。一切旧时的故事，在我的叙述中渐渐显出眉目，但依然渺无头绪，更无法抵达真相。我深深地知道，我自己的成长，我的努力和不甘，并不是为了一个婚姻，为了走入一个安逸的家庭。但我也不能明白，我到底要什么，我只明白我不要什么。至少在眼前，我还没有做好进入婚姻的准备。

轩哥来年结了婚，娶了一个丈夫出车祸死去的信阳女人，她相貌俏丽，水润丰满。丈夫死后，她独自经营一家水果店。李轩的母亲经常去店里买水果，渐渐相熟，对她颇有好感。那女人善良却又刚强，带着一个十来岁的女儿，日子过得踏实安详。李奶奶有时买的东西多，店主就会让女儿提了东西去送。那女孩子也十分懂事，口里一直奶奶奶奶喊个不停，又活泼又规矩。女人比李轩小五岁，母亲悄悄问了生辰八字，两个人命相合，年龄也是相当。先是托老乡跟她打个过门，试探试探人家的心思。女人自然是见过李老板的，倒是不卑不亢、不急不躁，只给来人说了“看缘分”仨字。再见着李家奶奶依然是老样子，越发让人敬重。李轩孝顺，一切皆听从母亲安排，平平淡淡地接受了。

婚礼的前一天我收到请柬，他就在我们自己店里摆了两桌酒席，请的一些老乡也大多相熟，算是跟大家打了个招呼。我专门去一家熟识的玉器店买了一只羊脂玉镯，算是给新嫂子的贺礼。到底是心里多有不安，餐前喝茶时我跟他说：“哥，结婚可不是赌气的事儿。”我的神情因为过于庄重，反而显得很可笑。但轩哥很是认真，他听了我的话愣了一下，忽然又开朗一笑道：“你说什么呢丫头？谁告诉你我赌气，我又赌谁的气呢？我想通了，不管跟谁结婚，只要答应了，就一定好好过日子。其实过日子跟做生意是一个理儿，都是靠心诚。哥哥不会做亏心事的，你放心吧！”

果然，李轩后来的日子过得很和美，按他自己的话说，叫作日子过得结结实实。那个叫叶子的嫂子既善良又贤惠，孝敬老人，厚待子女。她不但包揽全部家庭琐事，还烧得一手好汤好菜，连我有时都忍不住去蹭饭。每次去她家，也算是我们的厨艺交流大会，轩哥会喊一帮老乡过去，让大家一饱口福。若不是怕轩哥不肯，我甚至想拿一家店给嫂子，让她由着自己的意儿做。

二

创业小有成功，我觉得真是出乎意料。幸福怎么会来得那么突然，如果赚到足够的钱就可以称作幸福的话。那时深圳的房子还不贵，我买了一套花园洋房，三层，楼顶还带个大花园。那年妹妹离婚后，跑来深圳住几天想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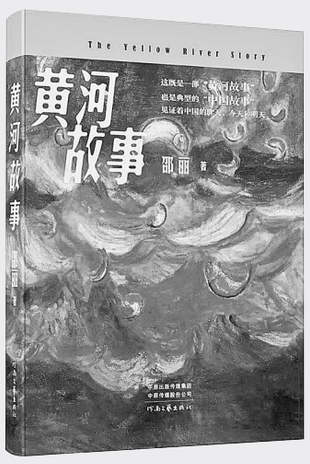

散心。我母亲不肯随她一起来，机票订好她又让退了。我妹妹并不清楚其中的缘由到底是为什么，我母亲自然不会告诉她为什么。看到我的房子，我的家具，我的日常生活什么的，她都忍不住大呼小叫：“姐，你不能只顾着一个人享乐，你得关心我。我在那边离婚了，一个单身女人，你得帮我换个环境。反正你是我姐，你不管我谁管我？”我说：“你来可以啊，姐姐我巴不得呢！只是咱妈离不开你，你过来她怎么办？”

小妹说：“那肯定把咱妈也搬过来啊，你房子这么大，空着多不好！房子大圈不住人气儿可不行，总不能你和姐夫一人住一层吧？再说了，我可是有会计师资格的人，你公司这么大也需要帮手，用自己人不比用别人强？”

我妹妹说话口无遮拦，她显然不清楚我当年是怎么离开家的，我母亲绝不会说。她是不会反省的，永远不会觉得欠了我什么。我少小离家，与这个小我十来岁的妹妹说实在的并没有多少姐妹情深，况且她那自幼被我母亲惯出来的劲头让人不快。完全没道理，见别人家好就要住进来，人家再好也是人家的。而且，她大包大揽，我母亲还不知道会摆出一副什么嘴脸呢。这些年我在外边闯拼，尽可能少与家人打交道，而我母亲呢？她又如何会愿意和我在一起生活。可仔细想想，她又愿意和谁在一起呢？我两个姐姐都不可能，她与她们的关系比跟我好不了多少。我弟弟结婚几年，她连儿媳妇的面都不肯见。我突然有一种莫名的快感，如果她想过衣食无忧的老年生活，除了我这里，任她选择，她又能到哪里去！

就让她来，住我的房子，享受我优裕的生活条件。她不来，单凭我妹妹说，谅她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出我眼下的生活。如果她想象不出来，我过这么好不等于是锦衣夜行吗？至于我妹妹说的公司用人，房子大了空着不好，这统统都不是理由。如果她不愿意住我这里，我宁可给她们租房子。我那会儿突然有了一种无以名状的兴奋，这些年失败也好，成功也罢，都是我一个人在唱独角戏。我的舞台再大，戏演得再精彩，该来的观众一个都没来。那些普通的观众是无所谓的，我母亲和我的家人一定要看得见！我母亲一定要坐在最中间老太后的位置上，她得真真地欣赏欣赏这个她最不看好的女儿的演出。

我认真权衡了一番，与我老公商量，可否让我母亲和妹妹来深圳与我们同住？老公是个热情对待所有亲戚朋友的家伙，他哪会有不同意的可能。与其说是商量，不如说是想给老公打一下预防针：“你要有所准备，我妈可不是个一般老丈母娘啊！”我说完定睛看着他，想让他明白跟我母亲共同生活的难处。我老公不说什么，只是轻松地笑笑。从那张单纯得一目了然的脸上，我知道一切对他都不能构成什么问题。

就这么简单，我妹妹辞了职，准备往深圳发展。开始我觉得我母亲的工作肯定做不通，所以妹妹走的时候我反复帮她出主意想办法。我妹妹说：“姐，咱妈这事儿你就不要管了，我知道该怎么治她的病。”果然，从我这儿回郑州后，很快她们就来到了我这里。千里迢迢，背井离乡，我突然又有点儿可怜她，毕竟七十多岁的人了。我做好了她知道妹妹辞职后会大闹一场的准备。可我们俩都不曾想到，母亲这回竟然这样顺当。她们在我这里一住就是十多年，虽然嘴上抱怨各种不如意，却从来不提回郑州的事儿。